

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文件

国科奖字〔2018〕41号

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 关于2019年度国家科学技术奖

提名工作意见

各有关单位、专家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做好2019年度国家科学技术奖提名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提名范围。2019年度国家科学技术奖提名范围按照《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执行。

二、提名程序。提名工作按照《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法》的有关规定执行。

三、提名要求。提名工作要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严格把关，确保提名质量。

四、其他事项。

（一）提名截止时间

（二）提名材料报送

（三）联系方式

附件

(1) 国家最高科学技术奖获奖人：每人可提名 1 人(组织)。

(2) 中国科学院院士、中国工程院院士：3 人可联合提名 1 人(组织)。

2. 国家自然科学奖

(1) 国家最高科学技术奖获奖人：每人可提名 1 个项目。

(2) 中国科学院院士、中国工程院院士、国家自然科学奖
获奖项目：3 人可联合提名 1 个项目。

术奖限 1 项，联合提名时列第一位的为责任专家。提名专家应在本人熟悉学科领域范围内进行提名，责任专家应在本人从事学科专业（二级学科）内提名。3 名专家联合提名的，与提名项目任一完成人同一单位的专家不应超过 1 人。

（二）单位提名

1. 国家最高科学技术奖

提名数量不限。请注重提名仍在一线工作的杰出科学技术专家。

2. 国家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和科学技术进步奖

坚持优中选优，原则上提名数量不限。各单位应当建立科学合理的遴选机制，提名本学科、本行业、本地区、本部门的优秀项目。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际科学技术合作奖

提名数量不限。请注重提名学术水平高、国际影响大，对我国经济、社会发展有重要推动作用且长期友好访问的外国人或华侨。

（三）提名项目（论文）的遴选条件

提名项目（论文）必须符合《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及《奖励细则》的有关要求，还必须满足以下条件：

1. 提名国家自然科学奖项目发表的论文须在《科学通报》或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公开发表，技术发明奖和科学技术进步奖项目应当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整体技术立项。

2. 同一人同一年度只能作为一个提名项目（含联合项目）

我办收到申请后3个工作日内回复提名者。经审核符合提名要求的，由我办发送提名号和密码。

申请截止日期为2018年12月31日。

2. 提名公示

提名单位应通过网络或书面进行公示，同时，提名单位、专家应责成项目所有完成人所在单位进行公示，公示内容需按照《2019年度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提名工作手册》（可在我办网站www.nosta.gov.cn下载）的要求进行，公示时间不少于7个自然日。公示无异议或虽有异议但经核实处理后再次公示无异议的项目方可提名。公示情况需在网络提名截止前上传到国家科学技术奖励综合业务管理平台。专用项目的公示情况以书面形式报送我办专项奖励处。

二、提名书填写要求

提名书是国家科学技术奖评审的主要依据，请提名单位、专家按照《2019年度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提名工作手册》要求，客观、如实、准确、完整填写。创新和应用情况强调客观佐证材料，强化诚信承诺，加大抽查核查力度。

提名书填写可于2018年12月31日前通过提名系统填写或登录国家科学技术奖励综合业务管理平台填写。在系统填写的专用项目需通过单机版提名系统填写（2018年12月31日前联系我办专项奖励处获取），不得通过网络填写和提名。

三、提名材料报送要求

请提名单位 专家按如下格式

提名单位盖章证明内容应包括：(1)提名理由；(2)所提应包含提名项目基本情况及成果，提名项目起止时间和负责人(职称、学历、

该同志长期从事本单位重大科技攻关等绝密项目的研究，而候选人所在单位或有权审批项目密级的相关保密行政管理部门出具提名材料脱密审查证明，并加盖公章。该脱密审查证明随提名材料一并提交。

3. 专用项目须由专人报送我办。

4.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科普类项目还需附 2 套科普作品。

5. 提名单位、专家对评审专家有回避要求的，应提交《回避专家申请表》(附件 4)，详细说明申请回避的理由，提供证明材料并加盖提名单位公章或提名专家签名。

四、提名时间要求

(一) 提名材料接收时间

1. 自然科学类奖项：直属科研机构、高等院校和非事业单位，2019 年 3 月 27 日中午 12:00 截止。

2. 社会科学类奖项：提名专家，2019 年 1 月 27 日中午 12:00 截止。

(二) 提名材料截止时间

2019 年 1 月 27 日(星期一)上午 10:00 前。

(三) 提名材料报送地址

张 威 010-62598183 (通用项目)

陈 楠 010-62598183 (通用项目)

刘剑波 010-62598183 (专用项目)

朱世斌 010-62598183 (通用项目)

电子邮箱:

“提名材料”)

邮政编码: 100045

- 附件: 1. 国家科学技术奖提名制实施办法(试行)
2. 国家科学技术奖专家提名申报表
3. 国家科学技术奖单位提名汇总表
4. 自荐专家申报表
5. 2019年度国家科学技术奖就提名工作公告

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

